



西安文理学院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3-2024 学年)

2024年12月

目录

学校概况	1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5
(一) 人才培养目标	5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6
(三) 在校生规模	8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9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12
(一) 师资队伍	12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15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7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8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9
(一) 专业建设	19
(二) 课程建设	22
(三) 教材建设	25
(四) 实践教学	26
(五) 创新创业教育	28
(六) 教学改革	30
四、专业培养	32
(一)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32
(二)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34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36
(四)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36
(五) 实践教学	36
五、质量保障	37
(一) 校领导情况	37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37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38

(四) 质量监控	38
六、学生学习效果	41
(一) 毕业情况	41
(二) 就业情况	41
(三)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43
七、特色发展	43
(一) 师范教育办学历史悠久, 积淀深厚, 育人成效深度服务区域基础教育 事业发展	43
(二) 课程建设起步早、力度大、成效好	45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47
(一) 问题表现	47
(二) 下一步举措	47

学校概况

西安文理学院是 2003 年经教育部批准，由西安市政府举办、省市共建、面向全国招生的一所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办学历史可追溯至 1903 年设立的陕西师范学堂，其校址前身是始建于 1609 年的明、清两代陕西最高学府关中书院。后陆续由西安大学、西安师范专科学校、西安教育学院、西安幼儿师范学校和西安师范学校合并而成。

学校 2014 年成为陕西省转型发展试点学校、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设站单位；2018 年获批为“省级一流应用型本科院校”建设单位；2024 年获批硕士学位授权单位。荣获陕西省“文明校园”、陕西省“平安校园”等称号；多次荣获西安市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

学校现有高新、关中书院和太白三个校区，校舍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其中高新校区为主校区，融合古典园林与现代建筑风格，古今相间，秀雅别致；书院校区为关中书院原址，是全国为数不多的完整保存并依然发挥教育作用的书院，文脉赓续不绝，被称为“活着的书院”。院内古树参天、钟灵毓秀，明代大儒冯从吾喻之“松风明月，鸟语花香，令人有春风舞雩之意”；太白校区现为继续教育学院所在地，学院贯彻服务终身教育的办学理念，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与非学历教育，为服务区域经济和行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学校秉承关中书院“敦本尚实，崇真践履”的文化内涵，弘扬“重德、笃学、躬行、崇高”的校训，践行“最懂西安”的办

学理念，坚持“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的办学定位和“立足西安、面向陕西、服务社会”的服务定位，培养了大批杰出人才，如外交部原副部长符浩、清华大学教授魏杰、北京大学教授窦尔翔、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康震、著名摄影家柏雨果、全国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陶建刚等。学校赓续百年师范薪火，为陕西培养了3万余名优秀幼儿与小学教师，被誉为“陕西幼儿教师和西安小学教师的摇篮”。

学校现有全日制本科生14000余人，联合培养研究生757人。教职工1200余人，其中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的近400人，硕士及以上学位占比90%以上。柔性引进荣誉教授、特聘教授、学科首席专家等12人。现有省级教学名师、省三秦英才特殊支持计划教学领军人才、省级优秀教师、师德标兵等荣誉称号15人，省级师德示范团队及教学科研创新团队17个、陕西省普通高校“青年杰出人才”4人、省级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2支；市级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7支；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4个、省级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及青年科技新星6人，省市科协青年托举人才8人。

学校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定位，共设有14个二级学院，1个继续教育学院。涵盖文学、理学、工学、教育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历史学、艺术学等九大学科门类，49个本科专业。目前拥有国家级众创空间1个、一流专业建设点1个、一流课程6门；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及重点学科16个，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及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0个；省级精品课、精品资源共享课、思政

示范课、特色线上课、一流课程等高层次课程 85 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规划教材 3 部；省级教育教学成果奖 27 项、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6 项。

学校深度融入秦创原创新驱动总平台建设，作为西安市秦创原梧桐树科转联盟理事长和总平台单位，构建“线上+线下”应用型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服务西安国家“双中心”建设。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试点高校、陕西省引进国外智力示范基地、西安市科技成果就地转化示范高校、西安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学校成果与技术转移中心被认定为省、市两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学校建有陕西省重点实验室 2 个、陕西省“四主体一联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 个、陕西省教育科技人才创新联合体 1 个、陕西省高校工程研究中心 1 个、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陕西省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各 1 个。

学校坚持以服务西安为己任，根据西安加快建设国家“双中心”城市战略，紧密对接西安重点产业链建设需求，构建了“政校企互动、产学研用结合”的教育生态系统，不断促进校城融合发展。政校共建有生态西安研究院、航天育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一带一路”西安实践研究院、乡村振兴西安实践研究院、陕西九三学社参政议政研究中心、西安廉政研究中心、西安市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中心、西安市（基础教育）教师发展研究中心、西安秦岭研究院、西安市产教融合发展研究中心等近 30 个研究机构；西安市服务贸易创新研究中心、西安市表面工程与再制造科普基地、陕西省地质调查实验中心、智慧旅游研发

中心、文化遗产保护科研基地、西安市警示教育基地、西安市干部教育培训文理学院基地等 70 多个产学研合作平台。建有西安文理学院科学技术协会，下设老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此外，中国王维研究会、陕西省纳米科技学会、陕西省植物学会兰花分会、西安经济数学学会、西安市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学会、西安电影电视评论学会等 9 个专业学会挂靠我校。

学校重视国际交流与合作，持续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办学。建有陕西省高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西安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国际合作平台，先后与美国、英国、法国等 29 个国家及地区的 65 所高校和研究院所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与泰国瓦拉亚隆宫皇家大学共建“一带一路学院”，与泰国斯巴顿大学、日本京进教育集团等建立海外实习基地、海外教育实践基地，以国际创意学院（ICC）项目为依托，积极开展与国（境）外高校交流与合作。学校先后选派 60 余名青年教师赴国（境）外大学访学深造，选派 600 余名学生赴美国、英国、日本等高校交流学习、实习。学校现有来自哈萨克斯坦、泰国等 6 个国家的 157 名国际留学生，承办的“语言文化研究国际论坛”等学术活动在国内外形成了良好的国际影响。

百年传承，薪火相继。学校将以“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城市大学，成为西安人才培养基地、特色研究中心、决策咨询智库、文化创意高地”为奋斗目标，扎根西安沃土，坚持改革创新，着力内涵建设，在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

人才培养目标：立足西安、面向陕西，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基础实、能力强，具有创新创业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办学类型定位：坚定不移地走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办学之路，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城市大学。

服务面向定位：以校城融合为导向和抓手，构筑西安人才培养基地、特色研究中心、决策咨询智库、文化创意高地，彰显综合服务功能，成为西安的城市品牌与闪亮名片。

学科专业定位：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打造师范教育、电子信息、生物化工、智能制造、文化创意、现代服务六大专业群。

发展目标：结合学校实际，分两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是对标奠定新格局，到 2025 年，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教师队伍的结构较为合理，学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与特色基本形成，服务西安的能力与影响显著提升，办学条件得到根本性改善，初步形成高水平城市大学的办学格局。

第二阶段是达标跻身新阵营，到 2035 年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时，确保更名为“西安大学”，力争获批成为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

新的部分领域跻身国内同类高校先进水平，基本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城市大学。

战略目标：

1.促成学科专业集群发展。重点发展服务西安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的相关专业，积极发展服务西安城市建设与发展的短板专业，按照学科、专业、产业相互支撑的原则要求，打造若干符合西安经济社会发展的专业集群，招生专业数控制在 40-45 个。

2.实现教师队伍结构优化。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60%，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专任教师占比达到 50%以上，“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达到 50%左右，具有 6 个月以上海外经历的教师比例不低于 30%。

3.力争学校发展有足够空间。积极争取有关各方的理解和支持，创新融资渠道与方式，立足管长远和上层次，建成环境优美、设施先进、功能完备并能够承担部分城市功能的现代化大学校园，校园校舍面积可容纳在校生 25000 人左右。

4.确保服务西安卓有成效。加大教师与院系评价改革，创新服务西安方式，构建服务西安平台，提升服务西安能力，形成服务西安长效机制，成为市委、市政府及各级各部门与相关企事业单位“想得到、靠得住”的重要力量。

（二）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49 个，涵盖文学、理学、工学、教育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历史学、艺术学等 9 大学科门类，其中文学专业 7 个、理学专业 7 个、工学专业 16 个、管理类专业 3

个、艺术学专业 8 个、教育学专业 3 个、历史学、法学专业各 2 个、经济类专业 1 个。师范类本科专业 13 个，师范类本科专业占本科专业总数的 26.5%。

西安文理学院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如表 1 所示。

表 1 西安文理学院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序号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审批时间	授予学位	招生状态
1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1990	文学	在招
2		汉语国际教育	2008	文学	在招
3		秘书学	2008	文学	在招
4		广告学	2011	文学	在招
5		戏剧影视文学	2004	艺术学	在招
6	外国语学院	英语	2003	文学	在招
7		日语	2009	文学	在招
8		翻译	2017	文学	在招
9	信息工程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1990	理学	在招
1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03	工学	在招
11		物联网工程	2014	工学	在招
12		软件工程	2007	工学	在招
13		电子信息工程	2003	工学	在招
1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019	理学	在招
15	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物理学	2003	理学	在招
16		材料科学与工程	2015	工学	在招
17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004	工学	在招
18		自动化	2006	工学	在招
19		机器人工程	2017	工学	在招
20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017	工学	在招
21		智能感知工程	2021	工学	在招
22	化学工程学院	化学	2003	理学	在招
23		应用化学	2005	理学	在招
24		化学工程与工艺	2009	工学	在招
25		食品安全与检测	2021	工学	在招
26	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生物科学	2003	理学	在招
27		环境生态工程	2013	工学	在招
28		生物制药	2021	工学	在招
29		地理空间信息工程	2021	工学	在招
30	经济管理学院	会计学	2005	管理学	在招
31		社会工作	2024	法学	在招
32		电子商务	2016	工学	在招

序号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审批时间	授予学位	招生状态
33		经济与金融	2016	经济学	在招
34		养老服务管理	2021	管理学	在招
35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文物与博物馆学	2016	历史学	在招
36		历史学	2004	历史学	在招
37		旅游管理	2004	管理学	在招
38	美术与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2003	艺术学	在招
39		美术学	2004	艺术学	在招
40		数字媒体艺术	2013	艺术学	在招
41		公共艺术	2014	艺术学	在招
42	音乐学院	音乐学	2005	艺术学	在招
43		音乐表演	2006	艺术学	在招
44	师范学院	小学教育	2008	教育学	在招
45		应用心理学	2005	理学	在招
46		书法学	2019	艺术学	在招
47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2003	法学	在招
48	学前教育学院	学前教育	2008	教育学	在招
49	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	2003	教育学	在招

（三）在校生规模

2023-2024 学年本科在校生 14421 人（含一年级 4080 人，二年级 3175 人，三年级 3084 人，四年级 4039 人，其他 43 人）。

目前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14692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9.18%。

各类在校生的人数情况如表 2 所示（按时点统计）。

表 2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14572
其中：与国（境）外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数		2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0
硕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博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留学生数	总数	157
	其中：本科生数	157
	硕士研究生数	0
	博士研究生人数	0
	授予博士学位的留学生数（人）	0
普通预科生数		0
进修生数		0
成人脱产学生数		0
夜大（业余）学生数		569
函授学生数		11867
网络学生数		0
自考学生数		0
中职在校生数（人）		0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4 年，学校计划招生 4300 人，实际录取考生 4300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实际报到 4255 人，实际报到率为 98.95%。招收本省学生 3350 人（其中普通本科 2450 人，专升本 900 人）。

学校面向全国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其中理科（物理组）招生省份 25 个，文科（历史组）招生省份 25 个，不分文理招生省份 4 个。

生源情况详见下表：

表 3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 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 平均分数 (分)
天津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0	475	524.3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7	449	543.89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9	448	523.48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7	446	480.52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37	418	481.59
内蒙古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5	381	487.4
内蒙古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7	360	455.29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3	400	509.67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7	368	498.86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369	488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	345	514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10	496.25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360	454.67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5	478	518.6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7	462	500.06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39	492	562.46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8	462	510.14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9	465	504.67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7	431	494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9	449	521.37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2	463	524.05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4	448	513.27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6	444	516.77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6	428	522.12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24	396	504.99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32	512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8	437	527.13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34	438	487.26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6	422	489.33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6	428	514.33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42	522.25
广西壮族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4	400	470.71
广西壮族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3	371	469.05
海南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0	483	562.5
重庆市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28	510.18
重庆市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427	519.54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8	457	517.24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0	459	520.8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文科	9	442	508.44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理科	25	380	481.16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9	480	535.15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2	420	489.69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4	301	348.79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0	265	307.7
陕西省	提前批招生	文科	82	397	522.09
陕西省	提前批招生	理科	75	372	527.01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531	397	485.63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261	372	470.98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6	421	501.31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8	370	481.71
青海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9	382	458.78
青海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0	325	378.56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6	419	502.89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6	371	430.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5	304	42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0	262	373.97

2024 年，学校按照 1 个大类（包含 3 个专业）和 46 个专业进行招生，涵盖理学、工学、文学、经济学、教育学、历史学、法学、艺术学等 9 大学科门类，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

一是招生规模再创新高。2024 年我校整体招生规模达到 4300 人，为近年来招生数量最多的一年；普通本科省外招生 950 人，为历年来最高。

二是招生类型丰富拓展。2024 年是我校招生类型最多的一年，包含普通文理类、艺术类、体育类、公费师范生、文物全科人才、ICC 国际项目、职教单招本科七个类型。

三是服务地方迈出坚实步伐。2024 年，我校在 9 年招收西安市公费师范生的基础上，新增延安市定向就业公费师范生和陕西省文物全科人才公费生招录，“立足西安，服务陕西”范围进一步扩大；西安生源比例为 20.53%，比去年增加了 4.54 个百分

点。

四是国际交流取得新突破。2024 年，我校招收 290 名国际创意学院项目学生，院校一志愿率为 100%，学生报考意愿强烈，生源质量较好。

五是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2024 年我校普通文理类在陕招生录取最低位次继续排名省内二本院校第一位，普通文、理类录取平均分均首次超过一本线，展现了我校对优质生源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学校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825 人、外聘教师 193 人，生师比 17.5。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31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38.06%；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392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7.52%；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713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86.42%。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 4。

表 4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825	193	921.5	17.46
上学年	862	233	978.5	16.83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5。

表 5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825	/	193	/
职称	正高级	111	13.45	38	19.69
	其中教授	107	12.97	18	9.33
	副高级	281	34.06	51	26.42
	其中副教授	267	32.36	18	9.33
	中级	406	49.21	67	34.72
	其中讲师	389	47.15	10	5.18
	初级	21	2.55	16	8.29
	其中助教	19	2.30	1	0.52
	未评级	6	0.73	21	10.88
最高学位	博士	348	42.18	16	8.29
	硕士	365	44.24	72	37.31
	学士	110	13.33	100	51.81
	无学位	2	0.24	5	2.59
年龄	35岁及以下	131	15.88	56	29.02
	36-45岁	387	46.91	63	32.64
	46-55岁	239	28.97	45	23.32
	56岁及以上	68	8.24	29	15.03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1、图 2、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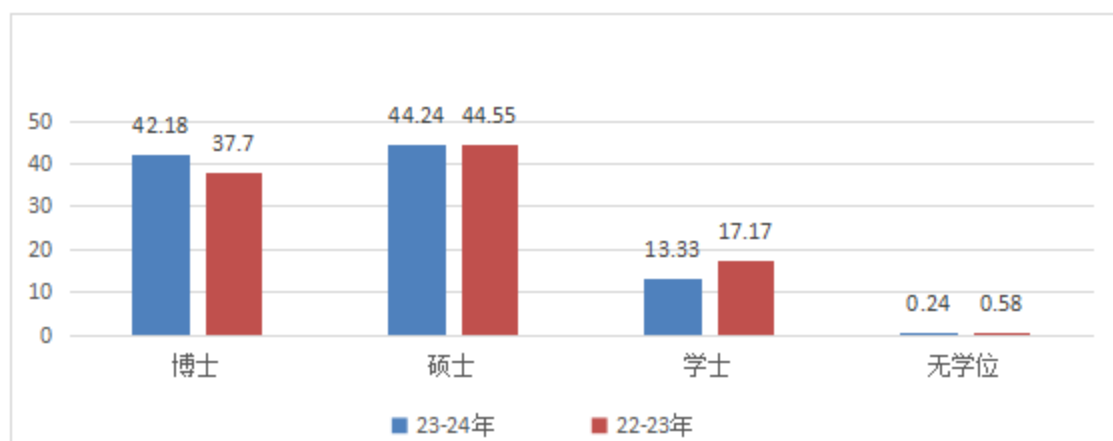


图 1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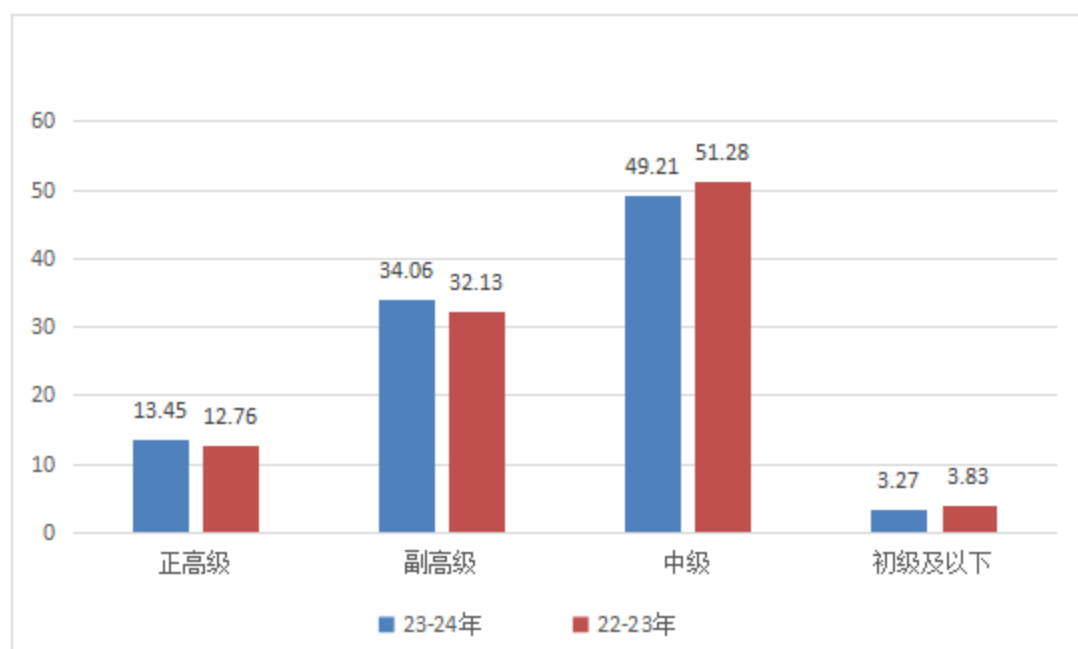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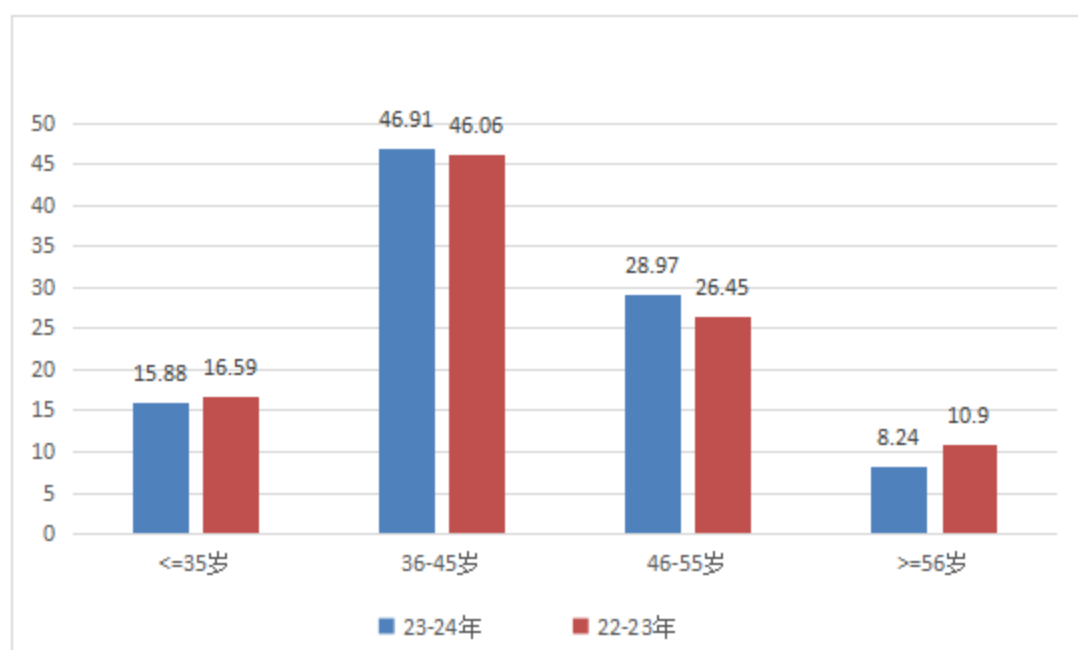


图 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校目前有省级高层次人才 1 人，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 1 人，省级教学名师 6 人，其中 2023 年当选 1 人。现建设有省部级教学团队 7 个，省级高层次研究团队 6 个，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8 个。2024 年择优引进博士、教授等高层次人才 41 人；校内考

取博士 4 人、毕业 7 人。结合学校发展定位，针对教师需求、拓展培训形式，开展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各类培训，2024 年组织参加各级各类培训共计 1755 人次。

（二）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制定《西安文理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试行）》《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准入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西安文理学院师资队伍分级分类培训实施方案（试行）》，有效提升青年教师教书育人水平、教学科研能力，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制定《西安文理学院教学工作规范》《西安文理学院关于全面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西安文理学院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管理规定》，明确要求教授、副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各教学单位首先安排教授、副教授教学任务。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93，占总课程门数的 55.63%；课程门次数为 2542，占开课总门次的 48.60%。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37，占总课程门数的 18.88%；课程门次数为 639，占开课总门次的 12.22%。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22，占总课程门数的 18.04%；课程门次数为 612，占开课总门次的 11.70%。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779，占总课程门数的 43.64%；课程门次数为 1988，占开课总门次的 38.01%。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761，占总课程门数的 42.63%；课程门次数为 1921，占开课总门次的 36.73%。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117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121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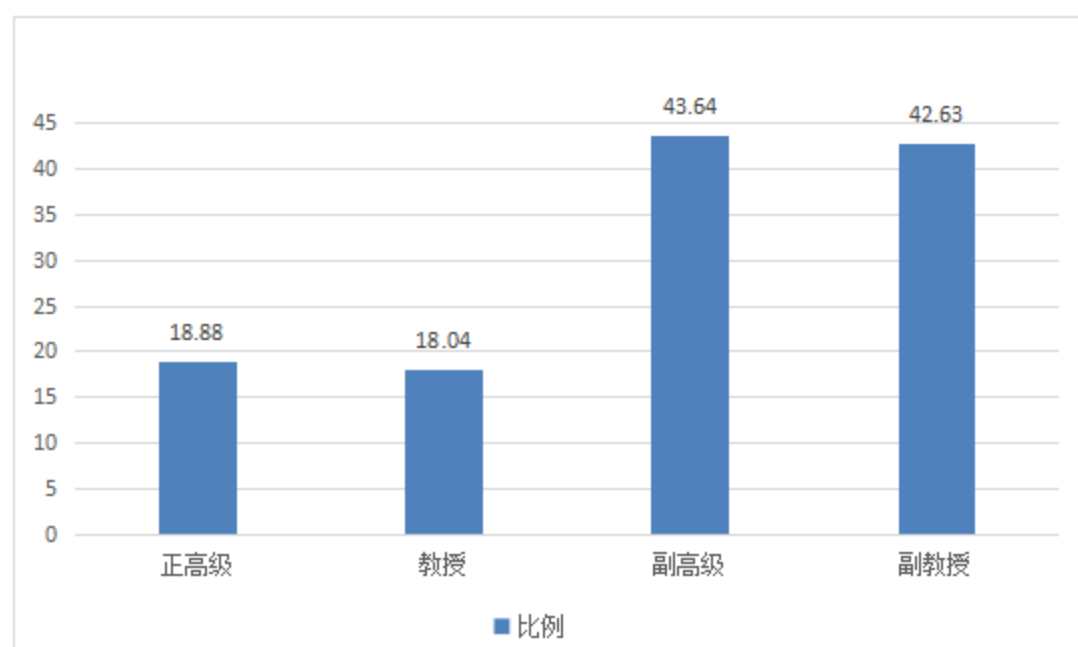


图 4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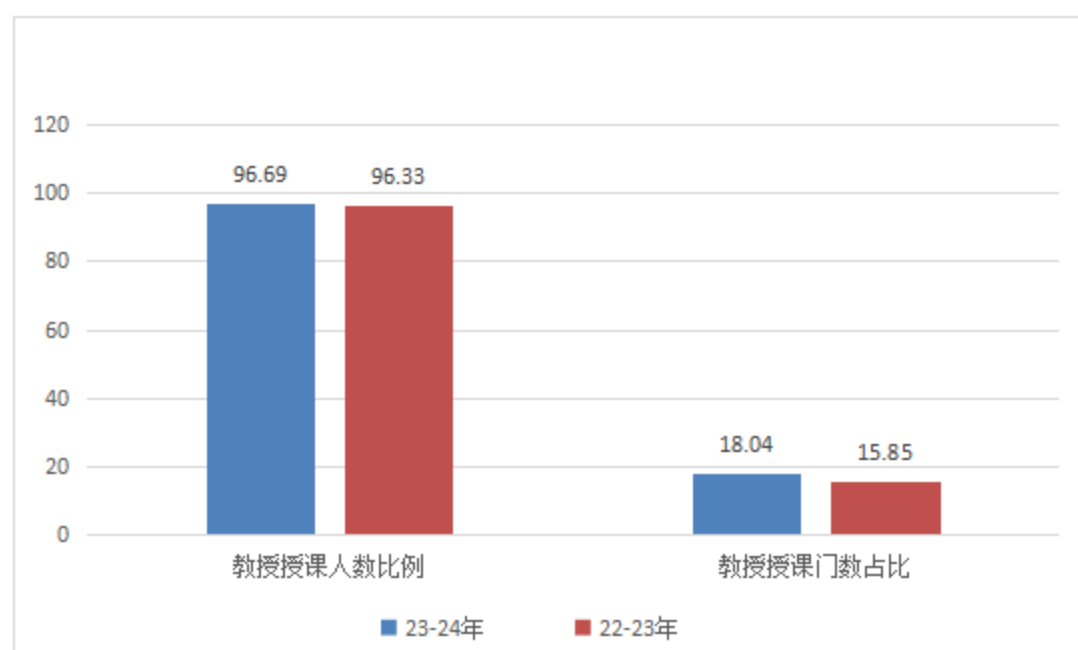


图 5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6 人，本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6 人，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

授 63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51.64%。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302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62.01%。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始终坚持教学中心地位，按照“保人员、保运转、保教学”的预算编制原则，优先保障、逐年加大教学经费投入，确保教学经费稳定可持续投入。持续强化教学经费统筹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保障本科教学高效运行，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2023 年，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6029.54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855.83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494.72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3748.22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587.31 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为 339.5 元。教学经费投入较好满足日常教学运行需要。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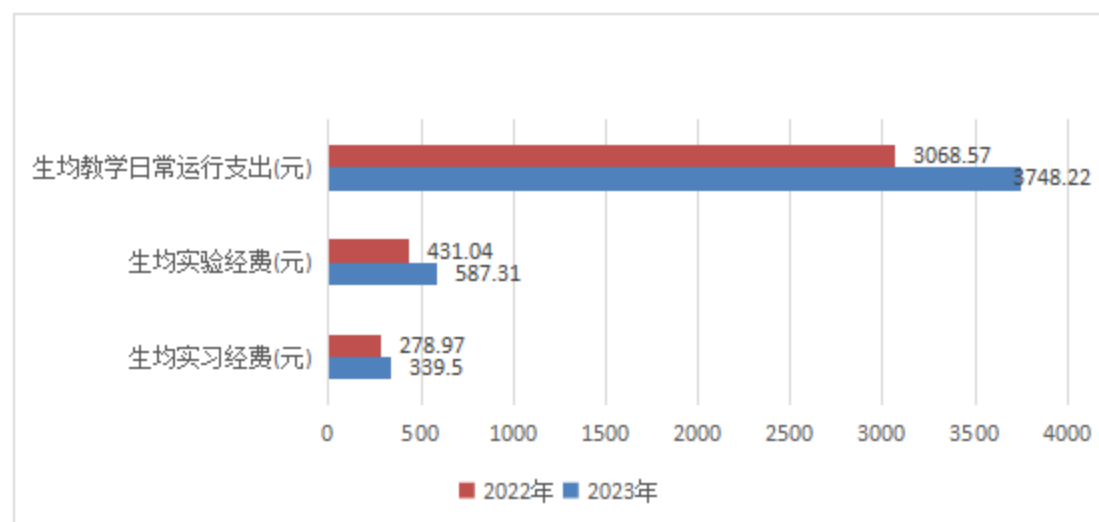


图6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教学用房

根据 2024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49.45 万 m^2 ，产权占地面积为 49.45 万 m^2 ，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53.78 万 m^2 。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207659.31 m^2 ，其中教室面积 54714.0 m^2 （含智慧教室面积 14261.61 m^2 ），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60211.0 m^2 。拥有体育馆面积 5381.31 m^2 。拥有运动场面积 60019.0 m^2 ，图书馆面积 30341 m^2 ，会堂面积 6642 m^2 。

按全日制在校生 14692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33.66（ $\text{m}^2/\text{生}$ ），生均建筑面积为 36.60（ $\text{m}^2/\text{生}$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4.13（ $\text{m}^2/\text{生}$ ），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4.10（ $\text{m}^2/\text{生}$ ），生均体育馆面积 0.37（ $\text{m}^2/\text{生}$ ），生均运动场面积 4.09（ $\text{m}^2/\text{生}$ ）。详见表 6。

表 6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494476.90	33.66
建筑面积	537794.51	36.60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207659.31	14.13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60211.0	4.10
体育馆面积	5381.31	0.37
运动场面积	60019.0	4.09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固定资产总值 13.57 亿元，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

备资产总值 2.29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43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38.76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4.74%。

学校现有实验室 219 个，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10862 台（套），合计总值 1.514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195 台（套），总值 5260.67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14572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10386.94 元。

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7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5 个。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4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1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30341.0m²，阅览室座位数 3350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165.07 万册，当年新增 10526.0 册，生均纸质图书 102.62 册；拥有电子期刊 116.52 万册，学位论文 605.14 万册，音视频 74653.0 小时。2023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2.19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230.56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145.41 万篇次。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我校现有 1 个国家级一流专业、12 个省级一流专业。当年学校招生的校内专业 49 个，停招市场营销专业。

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51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51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获得博士学位的 28 人，所占比例为 54.90%。

表 7 全校各学科 2024 级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授予学位 门类	必修课学 分比例 (%)	选修课学 分比例 (%)	实践教学 学分比例 (%)	授予学位 门类	必修课学 分比例 (%)	选修课学 分比例 (%)	实践教学 学分比例 (%)
哲学	-	-	-	理学	60.72	14.79	33.38
经济学	57.31	18.51	25.07	工学	60.29	14.66	33.47
法学	55.35	20.68	28.96	农学	79.76	15.48	33.93
教育学	66.25	14.60	37.72	医学	-	-	-
文学	59.94	18.06	31.35	管理学	54.53	18.03	30.70
历史学	62.22	18.18	28.73	艺术学	60.48	18.33	40.62

1. 深入开展一流专业建设

学校主动适应西安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围绕西安“6+5+6+1”现代产业体系转型升级需求，结合西安 19 条重点产业链，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改善民生急需的相关专业。学校通过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等教学平台，打造了一批优势特色专业。2017 年，学前教育专业获批为陕西省一流建设专业，应用化学、软件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旅游管理、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等 6 个专业获批为陕西省一流培育专业。2019 年，学前教育、应用化学、旅游管理、汉语言文学、小学教育、数学与应用数学 6 个专业获批为陕西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0 年，旅游管理专业获批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英语、物联网工程、会计学专业获批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1 年，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生态工程专业获批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截至目前，我校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2 个。建设期内，学校每年投入一流专业建设专项经费，召开一流专业建设检查会，对照一流专业建设指

标体系，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建设。

2.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学校先后出台了《西安文理学院本科专业调整实施意见》《西安文理学院招生计划管理办法》和《西安文理学院本科新专业设置与建设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专业结构优化调整实施方案（2023-2025年）》等制度，遵循“停招撤销，实施专业动态调整；改造升级，提升专业竞争力；按需新增，优化专业布局”的原则，实行校院两级联动机制，围绕区域产业链、创新链发展需求，以第一志愿报考率、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核心指标，综合考虑办学定位、学科基础、办学条件、培养质量、社会评价、学院意向等因素，建立科学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动态提升专业设置和社会需求的契合度。对专业预警评估不理想的专业采取阶段性限招、隔年招和撤销等措施。近3年，撤销了公共事业管理、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市场营销3个专业，新增了与西安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紧密结合的养老服务管理、地理空间信息工程、社会工作3个专业。以上举措进一步完善了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规范了专业结构调整优化的过程管理。

表8 西安文理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院	级别
1	旅游管理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国家级
2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学院	省级
3	应用化学	化学工程学院	省级

4	软件工程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5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省级
6	汉语言文学	文学院	省级
7	数学与应用数学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8	小学教育	师范学院	省级
9	英语	外国语学院	省级
10	物联网工程	信息工程学院	省级
11	会计学	经济管理学院	省级
12	思想政治教育	马克思主义学院	省级
13	环境生态工程	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省级

（二）课程建设

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1718 门、5109 门次。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详见表 9。

表 9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公共选修课（%）	专业课（%）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9.33	24.44	32.58
	上学年	11.26	16.67	32.71
31-60 人	本学年	44.17	24.44	49.27
	上学年	44.41	29.17	48.90
61-90 人	本学年	24.49	13.33	14.84
	上学年	19.35	4.17	14.55
90 人以上	本学年	22.01	37.78	3.30
	上学年	24.98	50.00	3.85

学校坚持课程在教学资源中的核心地位，以本科人才培养建设项目中课程专项项目为抓手，以在线课程建设为引领，持续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严把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注重课程思政效果，着力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五类“金课”。

1.持续加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

学校出台《在线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办法》，逐年加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力度。通过不断探索和示范，学校现已形成了以精品 SPOC 课程、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一流本科课程为主体的“金课”建设体系。2024 年，学校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18 门。截至目前，学校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51 门。学校课程资源建设成效位于陕西省同类院校前列。2024 年，按照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要求，我校的 11 门课程被推荐教育部一流本科课程的认定。同年，学校在本科人才培养建设项目中立项校级课程改革项目 50 项，其中在线开放课程 5 门、SPOC 课程 5 项、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14 门、线下课程 1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6 门。

2.深入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学校出台《西安文理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鼓励教师积极开展课程改革与建设，积极应用网络教学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活动。2018 年以来，学校启动了“互联网+”教学模式改革工作。近三年，学校累计投入 700 余万元，以立项形式推进

课程教学改革，立项建设课程共计 225 门。学校泛雅网络教学平台上，本年度在泛雅网络教学平台上，建课老师人数 763 人，累计课程运行门数 2388 门，新建课程门数 635 门，网络教学运行班次 8536，网络教学平台累计学习人次超过 246 万余人次。

3.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改革

学校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进行课程思政专项建设。首先，完善课程思政顶层设计。研究出台《西安文理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对课程思政建设进行系统设计。其次，推进课程思政改革，要求教改项目每一类课程建设项目均要有课程思政元素方可立项，强化教师立德树人意识，引导广大教师在课程教学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再次，进一步落实《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加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力度。2024 年学校组织了省、校、院三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推荐或认定工作，完成建设百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任务。目前共认定省校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01 门。其中，《中国现代史》等八门课程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该八门课程教学团队被认定为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本年度，我校推荐 9 门课程参与第三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团队评选。

（三）教材建设

1.完善教材管理与建设工作

学校一直十分注重教材管理与建设，2022年，在中共中央办公厅文件、陕西省教育厅文件的指导下，结合本科教学质量评估专家的意见，重新修订了《西安文理学院教材选用及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各学院积极使用国家级规划教材、传统优秀教材以及省级及以上获奖教材，鼓励和支持教师开展教学内容及其体系的改革与研究，编写高水平的校本教材、特色教材；优化教材管理工作，成立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负责落实国家教材建设相关政策，制定学校教材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全校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等工作；出台《西安文理学院教材编写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教材选用和编写管理。近5年，获批首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3部，实现国家级规划教材零的突破。获批陕西省优秀教材二等奖4部，一等奖1部，陕西省“十四五”首批职业教育规划教材6部，2023年，本校教师作为第一主编，编写校本教材11种。2024年，2部教材被省教育厅推荐参评高等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2.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

深入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精神，强化教材选用管理，严把教材选用质量关。进一步加强马工程教材推广及任课教师培训，提高任课教师对“马工程”教材内容的理解和掌握，提升教师的授课水平和授课效果，目前我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率为100%。

（四）实践教学

1.实验教学

（1）推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每年投入专项建设经费，鼓励和指导教师建设支撑信息时代实验教学新模式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目前建成省级项目 5 项，在建校级项目 25 项，建成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 个。

（2）优化实验课程建设。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499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80 门。科学制定实验教学计划 and 教学大纲，改革创新实验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切实提高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培养学生专业综合素养及科技创新能力，鼓励学生参加老师的各类研究项目，培养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

（3）提升实验（实训）室开放工作。规范开放实验（实训）室审批流程，加大开放力度，支持大创项目、学科竞赛、学生科研、课外自主学习活动开展，切实提高学生实践技能培养。

（4）师范生技能训练中心运行良好。中心主要承担全校师范生的教师技能类课程及师范生技能的日常训练、考核。中心现在全天（包括周末）面向我校师生开放，师生通过预约在课余时间进行实训。年均接待 1000 余人次进行微格录播实训，普通话模拟测评 2000 余次。

2.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1）完善毕业论文管理制度建设。依托本科生毕业论文管

理系统，以教育部每年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为切入，严格过程管理，加强毕业论文（设计）教师指导与规范管理，加强诚信教育，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提升。

（2）提高论文（设计）在实践中完成比例。鼓励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教育教学、行业企业一线，鼓励学院聘请来自行业企业一线的外聘教师担任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落实“双导师”制。2024届完成毕业论文（设计）3994篇，聘请了85位校外教师担任指导老师，论文（设计）在实践中完成的比例占88.2%。

（3）持续实施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全覆盖，总复制比不超过30%方可参加答辩，并对5%的论文进行抽查，对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严肃查处。严格把关优秀实习师生和毕业论文（设计）资格和比例，本年度评选优秀毕业论文（设计）79篇。

3.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1）规范实习实训管理体系。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规定，规范和加强实习、实训环节管理，严格按照实习大纲制定实习计划，组建实习小组，配备实习指导教师，采用集中实习、自主实习等多种方式。本年度，共有9266人次参加实习。本年度评选优秀实习指导教师88人，优秀实习生474名。

（2）加强师范类专业教育实践。学校出台《西安文理学院教育实习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

育研习各环节的主要任务与教学目标，修订了教育见习手册、教育实习手册，初步规范了师德养成教育与考核。积极推行双导师制度，健全“政府-高校-中小学（幼儿园）”三位一体的协同培养体系，初步形成政府主导、学校主体、中小学（幼儿园）主动的师范生培养协同新机制。

（3）完善“校校、校地、校企”协同育人体系。加强与知名大中型企业、机构和政府部门合作，共建融“政、产、学、研”为一体的优质专业实习基地。2024年度，我校新建校外实习基地53个。现有各类实习基地351个，其中教育实习基地198个，专业实习基地153个，基地遍及省内外，布局合理，基本能够满足学生实习、实训需要。2024年，评选出校级优秀校外实践教学基地50个。

（五）创新创业教育

为进一步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同时也为了解决双创教育中传统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不完善、传统创新创业教育未能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传统创新创业教育支持体系不健全等问题，学校进一步优化践行学校“三三三”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将其升华至新的阶段。“三递进”是指构建“意识培养、基础训练、能力提升”三层递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三融合”是指实施“教创融合（课程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科创融合（科学研究与创

创新创业教育）、赛创融合（学科竞赛与创新创业教育）”三元融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模式；“三协同”是指完善“高等院校、政府部门、行业企业”三方协同创新创业教育支持体系。这一体系在 2021 年获得了陕西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对学科竞赛进行科学、精准的管理，使学生能够将所学转化为竞赛项目，促进赛创深度融合。将教师科研、政府热点、企业需求转化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题目，进一步促进双创成果落地转化。经过一系列的举措，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日益增强，创业成效日渐突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颇丰。2024 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获得国家级铜奖 1 项，省级金奖 1 项，银奖 4 项，铜奖 10 项，AB 类学科竞赛获得省级以上奖励 1013 人次。全年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活动 20 余次，发放创新创业奖学金 119.89 万元。学校获批省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1 个，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3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8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59 人。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36 个（其中创新 31 个，创业 5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84 个（其中创新 74 个，创业 10 个）。

（六）教学改革

1.持续深入教育教学改革

学校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推进“互联网+”课堂教学模式改革，打造校本“金课”，同步推进教学管理能力

建设，切实提升人才培养质量，逐年加大立项资助规模，积极开展本科人才培养建设项目，在课程建设、教改项目、高水平教材建设、微专业试点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方面，通过多层面多类别项目的实施落地，在培养模式、课堂教学、实践应用、教材建设等方面都有显著进步。

2.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研究取得突破

2024 年，学校批准立项 128 项本科人才培养建设项目，其中《陕西传统音乐品鉴》等 5 项为 MOOC 课程建设项目，《电磁学》等 5 项为 SPOC 课程建设项目，《古代汉语 I》等 14 项为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C 语言程序设计》等 10 项为线下课程建设项目，《学思践悟 启智润心：学前儿童语言教育课程思政建设与实践》等 16 项为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跨境电商翻译》等 7 项为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新工科背景下基于产出导向的智能感知工程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等 9 项为新工科、新文科建设项目，《联动式作业评价量规设计：汉语言文学专业过程性考核改革与实践》等 8 项为课程考核评价改革项目，《西安“三河一山”绿道旅游文化空间设计案例教学实践研究》等 11 项为科研成果转化教学案例项目，《“以美育人、以美化人”应用型高校美育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等 10 项为劳动教育、美育教育建设项目，《金属增材制造控形控性技术》等 10 部为高水平教材建设项目，《鸿蒙生态链应用开发微专业》为微专业试点建设项目，《养老服务管理专业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试验区》为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美术与设计学院创新实验班》为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班建设项目，《鲲鹏现代产业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等 5 项为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学-训-评”一体化：师范生实践能力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等 10 项为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基于创新能力培养的光电类专业实验教学体系建设》等 5 项为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

2023 年，获批陕西省本科和高等继续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9 项，陕西省教师教育改革与教师发展研究项目 2 项，陕西省教师发展研究计划专项项目 2 项，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6 项。

3.教育教学成果挖掘培育获得丰收

近年来，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持续加大教育教学投入，确保教育教学资源的优先配置，多次选派教师参加教学研讨会和短期培训班，邀请历届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就成果凝练进行培训与指导，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教育教学成果。2024 年，我校获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2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获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7 项，其中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2 项，首次获得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四、专业培养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1.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立足西安、面向陕西，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基础实、能力强，具有创新创业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2.人才培养目标确定依据

一是贯彻落实中省高等教育方针政策。教育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的“着力培养信念执着、品德优良、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的要求，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提出的“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人才培养目标，陕西省《关于深化改革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意见（2014—2020年）》提出的“培养造就一大批创新能力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创新型、复合型优秀人才”的人才培养导向，为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提供了政策依据。

二是满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十四五”期间，学校对接西安市“6+5+6+1”的产业结构需求，结合西安19条重点产业链，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改善民生急需的相关专业。按照西安市“十四五”期间所设定的发展目标，西安将紧抓“一带一

路”战略机遇，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与布局，学校必须立足西安、面向产业、瞄准一线，培养服务西安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各行业专门人才。

三是学校落实办学定位、实现转型发展的要求。升本以来，学校始终坚持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应用型人才。《西安文理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0-2035年）》更加明确了培养为西安城市建设与发展服务、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和创新创业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方向。

3.人才培养方案特色

2022年，学校出台了《关于修订2022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制定了基于OBE理念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确定了“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产出导向、坚持能力培养、坚持质量标准”四个基本原则，明确了“完善课程体系结构，深化“五育”并举，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深化学生评价方式改革”五项基本要求。各专业按照“反向设计，正向施工”的要求，在充分征求师生、同行专家及利益相关方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确定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并构建了相应的课程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明晰了毕业要求对应培养目标以及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两个矩阵的逻辑关系。新版人才培养方案更加契合学校办学定位，同时优化重构了课程体系，增加了创新创业教育，压缩了课内总学时，释放学生自主学习空间，统筹了课内外学习，满足了学生多元化需求。实现了以学生为中心的专业

与通识、课内与课外、理论与实践的三融合。

2024 年，学校结合审核评估专家反馈意见、师生和用人单位调研、第三方专业社会需求分析等反馈情况，开展 2022 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中期修订工作。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规范修订流程，充分调研论证，凝聚多元智慧，以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为起点，全面提高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等“五个度”的成效。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课程体系由通识教育平台、专业教育平台和素质拓展平台三部分构成，每个平台下设若干课程模块。通识教育课程包括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和公共选修课程模块。专业教育平台包括学科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和集中实践四个模块。素质拓展平台包括创新创业教育计划和综合素质提升计划。师范类专业设置教师教育类课程模块。

1.持续加强通识教育

我校通识选修课程包括四史、艺术与审美、创新与创业、人文与社会、技术与工具、科学与环境等 6 类，其中，四史类、艺术与审美类、创新创业类为必选，学生须选修 8 学分以上的课程方可毕业。为落实《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我校围绕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四史”、中华优秀传统

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宪法法律等，开足相关通识课程。本学年，共有 14 个教学单位，开设 166 门次，精选尔雅、智慧树线上国家精品课程等优质课 121 门次，优化了教学模式。

2.优化课程学分比例

学校将各专业的学分总量控制在 160-170 学分之间（不包括第二课堂的 8 学分）。优化课程体系，增加选修课学分和实践学分比例，本年度学校各专业平均实践教学环节累计学分占比达 33.8%，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 33.68 门，其中公共课 3.53 门，专业课 30.15 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 2352.92，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 1697.28、652.55。

表 10 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授予学位 门类	必修课学 分比例 (%)	选修课学 分比例 (%)	实践教学 学分比例 (%)	授予学位 门类	必修课学 分比例 (%)	选修课学 分比例 (%)	实践教学 学分比例 (%)
经济学	57.31	18.51	25.07	工学	60.29	14.66	33.47
法学	55.35	20.68	28.96	农学	79.76	15.48	33.93
教育学	66.25	14.60	37.72	理学	60.72	14.79	33.38
文学	59.94	18.06	31.35	管理学	54.53	18.03	30.70
历史学	62.22	18.18	28.73	艺术学	60.48	18.33	40.62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坚持“以生为本”，落实“四个回归”，尊重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充分考虑当代大学生的人格特点、心理需求和学习特点，为学生充分发展自己的志趣、特长与潜能创造条件。创新人才培

养模式，注重学生个性发展，满足学生成长成才和社会对人才的多样化需求。不断完善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把“立德树人”融入德智体美劳“五育”教育教学各环节，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推进全程全员全方位育人，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塑造“三位一体”，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学校各专业专任教师生师比最高的学院是信息工程学院（阿里大数据学院、卫星遥感服务中心），生师比为 **24.61**；生师比最高的专业是软件工程，生师比为 **37.27**。

（五）实践教学

学校以培养学生实践创新能力为核心，以能力达成为目标导向，系统规划、科学设计实践教学环节。丰富内涵、优化管理、深化改革，在学校“三个类别、四条主线”的实践教学体系的基础上，依据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明晰实践教学环节的教学目标，对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能力拓展等实践教学环节进行整体优化设计，形成与理论教学相辅相成、全程贯穿、分层实施、循序渐进的实践育人体系，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加大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与生产、工程、社会实际结合的力度，引导学生开展自主实践（包括创新创业活

动、科研训练、社会调查、各类竞赛等），保证实践教学“四年不断线”。

五、质量保障

（一）校领导情况

我校现有校领导 8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3 名，所占比例为 37.50%，具有博士学位 4 名，所占比例为 50.00%。

（二）教学管理与服务

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7 人，硕士及以上学位 6 人，所占比例为 85.71%。

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120 人，其中高级职称 65 人，所占比例为 54.17%；硕士及以上学位 112 人，所占比例为 93.33%。

教学管理人员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7 项。

（三）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75 人，学生与辅导员的比例为 194:1。

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4 人，所占比例为 5.33%，具有中级职称的 21 人，所占比例为 28.00%。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63 人，所占比例为 84.00%，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12 人，所占比例为 16.00%。

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5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2914.40:1。

（四）质量监控

学校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4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50.0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 4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学校专兼职督导员 90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2096 学时，校领导听课 64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336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215874 人次。

1.学校建立内部质量评估制度与外部评估相结合的机制，一是持续优化校内自我评估体系。依据 OBE 理念将原有的“三线三面四评四建”优化升级为“三级六维三评四建”的质量保障体系，即“三级”是日常教学监控由学校领导、职能部门、学院三级构成的监控；“六维”是督导、教师学生、管理人员、用人单位、毕业生、行业人士六个维度评价构成；“三评”是评教、评学、评管；“四建”是质量标准建设、支持保障建设、管理制度建设、改进机制建设。以“三级六维三评四建”串联组织决策系统、实施保障系统、监控评价系统和分析反馈系统四个子系统，形成“评价-反馈-改进-再评价”的闭环。二是积极接受外部评估。目前学校已通过 10 个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居全省领先地位。2024 年 6 月，我校完成新一轮审核评估。

学校每年走访用人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毕业生跟踪调

查，促进教学效果持续提升，委托新锦成第三方机构对我校全部专业进行了就业评估。

2.完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质量提升效果明显

研究制定了《西安文理学院关于加强本科教学持续改进机制建设的意见》，形成完整的教学评价、反馈和持续改进的闭环系统，对领导/督导听课、常态化教学检查、学生评教反馈等途径发现的教学问题通过教学工作例会、督导例会、专项评估反馈会等方式予以研究解决并提出整改要求。及时跟进内外部评估，综合分析获得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各环节的持续改进，制定整改任务清单，强化整改落实效果。**2024**年制定并实施了《西安文理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多元评价办法》，进一步健全了我校的教学质量评价标准体系。完成了校院两级教学督导的换届工作，修订《西安文理学院教育教学督导工作条例》，制定《西安文理学院本科教育教学督导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明确了两级督导的工作职责和任务。

3.牢固树立质量意识，打造“五自”质量文化

一是持续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学校全面推进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五自”质量文化建设。在学校的“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中，将质量文化建设作为主要工作任务，努力构建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形成了“立德树人、质量立校、追赶超越”的质量文化理念，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2024**年**10**月在全校

开展了“教育教学质量文化建设”为主题的大讨论，推进质量保障体系完善和质量文化建设。

二是高度重视精神文化建设，形成立德树人的质量价值追求。学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标准，把质量价值观及标准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牢固树立教师的第一身份是老师、第一工作是教书、第一责任是育人，引导教师努力做到政治过硬、业务精湛、育人高超、技术娴熟，主动承载起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推进质量革命，树立质量品牌，形成教师人人怀敬畏之心，践行高质量教育之路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的质量文化。

学校每年举办师德标兵评选、管理人员和辅导员技能大赛、学生争先创优评比等一系列活动，形成示范引领和正能量的质量文化，激励师生员工开拓进取。

三是营造催人奋进的行为文化，形成追赶超越的质量实践。学校注重浓郁的文化氛围营造，建有校史馆、西安廉政教育基地、冯从吾“大先生”塑像，更有关中书院校区的作为弘扬“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关学”精神营造的文化氛围，为人才培养营造了良好的软环境。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毕业情况

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4029 人，毕业率为 96.67%，学位授予率为 96.12%。

（二）就业情况

1.2024 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4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21%。

2.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1）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评价

为实现供需畅通对接，学校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走访等形式深入用人单位，调查了解其对我校毕业生工作表现的评价。如图 7 所示：93.04%的受访用人单位均对我校毕业生的工作表现感到很满意或比较满意。同时，95.70%的受访用人单位表示毕业生稳定性处于“一般”以上。可见学校毕业生能力素质水平能够胜任目前工作岗位的要求，并受到用人单位的广泛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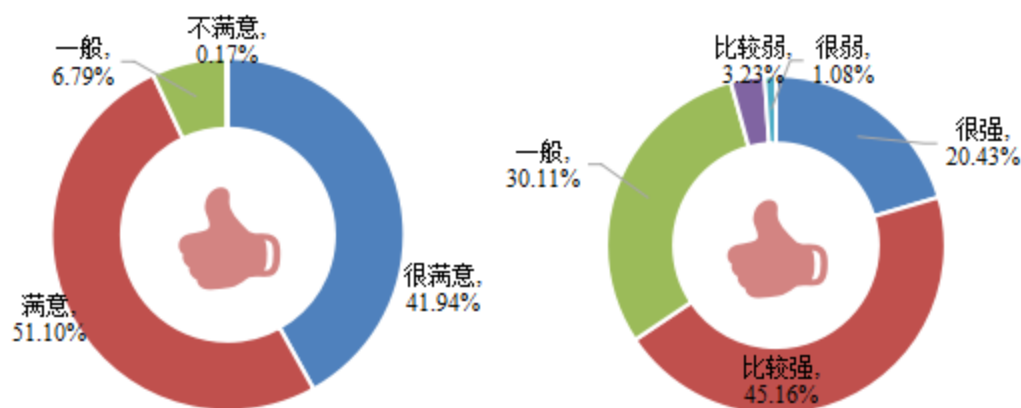


图7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和稳定性评价

(2)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各项职业能力素养的评价均在 4.2 分以上（5 分制）。位居前列的能力依次为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执行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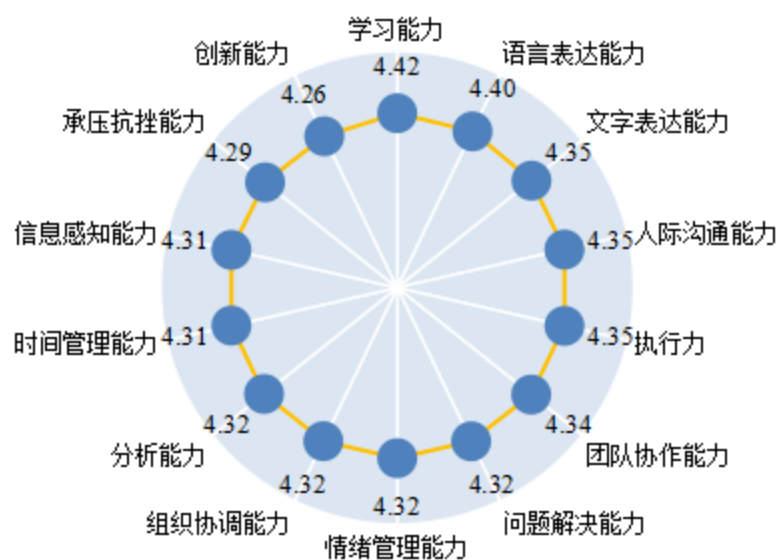


图8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5 分制)

(3)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均

在 4.2 分以上（5 分制），位居前三位的知识技能依次为专业理论基础、专业前沿知识和专业应用技能。



图9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评价（5 分制）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214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1.47%。辅修的学生 10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07%。

七、特色发展

（一）师范教育办学历史悠久，积淀深厚，育人成效深度服务区域基础教育事业发展

1. 师范教育办学底蕴深厚

赓续百年薪火，形成“德教为先、综合培养、全程实践、突出专长”师范教育特色，被誉为陕西幼儿教师和西安小学教师的摇篮。

2. 师范专业认证工作领跑省内应用型本科院校

学校 2018 年启动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全面修订了基于 OBE 理念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2019 年制定了《西安文理学院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方案》，以“全面启动、校院协同、分步推进、优先投入、重在发展”为工作原则，有序、稳步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2021 年，学前教育成为陕西省首个通过师范类二级认证的专业。2022 年，数学与应用数学、小学教育通过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学校是陕西省首个接受并通过线上联合专业认证的高校；2023 年，英语、体育教育专业通过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2024 年，汉语言文学、物理学、化学、历史学、音乐学专业通过专家进校考查。学校秉承百年师范的历史底蕴，以专业认证为主要抓手，进一步加强师范类专业内涵建设，“师范做优”的办学定位得到进一步彰显。

3. 建成高标准师范生教学能力训练中心

为落实学校“师范做优”办学定位，切实提高师范生教学能力，学校在进行多方调研、论证的基础上，投资 620 万元筹建师范生通用技能训练中心，并于 2021 年投入使用。师范生教学能力训练中心秉持“德育浸润，知行融合，开放高效，实践反哺”理念，面向全校师生全天开放。中心集教学-训练-考核于一体，涵盖教学实训、语言训练、书写技能、信息技术四大板块。学校出台《师范生教学技能全员考核实施方案》，要求师范生人人参与考核，人人达标，达标后方可参加教育实习。每学期依托中

心进行的师范生技能考核人数达 1000 余人次，承担技能类课程 900 节次以上；年均承担微格录播实训 1000 余人次、普通话模拟测评 2000 余次，为我校师范专业本科生的高质量培养提供重要支撑。

4.成功举办陕西省第三届师范生技能大赛

2023 年 10 月，省教育厅组织开展了第三届陕西高等学校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本届大赛为历年来设置学科最多、参赛学生数最多的一次，涵盖中小幼各学段共 15 个学科，有 15 所高校参与，508 名学生参加省级复赛，181 名学生进入决赛。学校作为承办院校，负责省级复赛、决赛的组织实施工作。大赛历时近 200 天，涵盖高中、初中、小学和学前等 19 个学科门类，新增音乐、体育、美术、心理四个学科，邀请省内外教学名师等专业评委 174 人，服务全省 15 所高校，累计参赛师生近千人。学校参赛选手共获奖 19 项，其中特等奖 3 项，一等奖 11 项，二等奖 5 项，位列全省第二。

（二）课程建设起步早、力度大、成效好

1.深入推进“互联网+”教学模式改革

学校高度重视网络教学资源建设，驱动课堂教学转型升级。目前在超星泛雅教学平台上，建有课程资源 1501 门，网络教学 7212 班次，网络教学平台累计学习人次已超过 19 万；在智慧树教学平台上，701 门课程上线运行，引入跨校共享课 396 门次，

23000 余人次在智慧树学堂学习；同时引入超星尔雅、智慧树等平台 500 余门线上通识课程资源充实公选课程。学校成功入选省级数字化转型试点高校。

2. 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成效显著

学校先后出台了《西安文理学院深化课程建设实施意见》《西安文理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在线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办法》《西安文理学院教学奖励办法》，为课程建设提供了奖励激励保障。近五年，学校教改立项聚焦课程综合改革，每年立项 100 项左右，累计投入 1800 余万元支持课程建设，为课程建设提供了研究保障。学校建立了一流课程“中-省-校”三级培育长效机制，形成了“三层”课程质量保障体系，为课程建设提供了质量保障：第一层是建立校级一流课程择优遴选标准，严把课程质量入门关；第二层是建立校企联动课程运行机制，联合超星、智慧树等课程平台，统筹推进课程混合式教学，把好课程质量提升关；第三层是建立邀请知名专家逐轮打磨提升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书质量的常态化机制，把好课程质量终极关。学校认定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103 门，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6 门，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51 门，2024 年推荐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11 门，获批层次和数量均位居省内应用型本科院校首位。

3. 深入开展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的课程考核评价改革

学校制定了《课程考核评价改革实施办法》，推行课程考核“三过半”评价制度：一是以“学生全员参与、学生学习效果”

为核心的过程性考核占比过半，二是以“分析应用能力”为核心的开卷、半开卷课程考核占比过半，三是以“综合评价、应用为主”为核心的应用型试题占比过半。课程考核评价方式的改变，从机制上引导推动了提升学生应用能力的教学改革。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一）问题表现

一是专业结构需进一步优化，内涵建设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数字化赋能推动课堂教学创新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三是产教深度融合的协同育人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下一步举措

1.坚持“师范做优、文史做强、工管做特”的专业定位，持续加强专业内涵建设

一是以专业认证为引领，推进师范专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五年内实现 13 个师范类专业全部通过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教学条件保障进一步加强，在完善师范生技能通用实训平台的基础上，支持专业实训平台建设。教育理念先进、教学能力一流的基础教育优秀教师培养成效的达成度进一步提升，三年内教师资格证获取率达到 90%以上、行业就业率达到 80%以上，积极争取获批师范类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二是走差异化发展之路，推进工科专业特色发展。加大工程教育认证推进

和支持力度，每年力争 1-2 个工科专业申请工程教育认证并获得受理。稳步开展新工科建设，走差异化发展和错位发展之路，整合优势资源，在特定行业和细分领域构筑先发优势，使特色专业集群壮大成势，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每年设立一定数量的新工科教改专项，推进新工科建设；三是校政企三方协同，推进新建专业创新发展。针对弥补西安社会需求短板开设的文物与博物馆学、养老服务管理、社会工作等新建专业，深化校政校企战略合作，汇聚多方资源，加大投入和支持力度，三年内打造 2-3 个西安特色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推进专业特色学院建设。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新建专业学生选择学校试点的微专业，为学生适应新要求提供学习通道，使学生通过灵活、系统培养能够在特定领域具备一定专业素养和行业从业能力，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2.加强数字化赋能推动课堂创新，提升教学效能

一是完善学校数字化教学平台。出台《数字化教学平台一体化实施方案》，完善教学管理、教学资源、智慧考试、实践教学、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监控等数字化教学平台，在此基础上，打通各平台之间的数据接口、整合各平台资源，建设校本综合性数字化教学平台，集中数字化教学资源和应用服务管理，为师生提供教学综合数字化服务；二是利用优质数字化学习资源，大力推进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制定《关于推进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学校已建设的中省校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本科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课程数字化资源的教学成

效。进一步厘清线上学习资源和线下课堂教学的关系，通过混合式教学设计，让学生在课外适度学习数字化资源，从而能够在课堂上由教师引导更好地拓展思维、探究问题和解决困惑。用数据和数据背后的规律提升教学效能，实现更有智慧的教育。

3.深化产教融合，完善协同育人机制

一是健全产教融合激励机制。推进订单式人才培养。出台《订单式人才培养实施办法》，为行业企业提供稳定的人力资源，提升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的主动性，助推行业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二是完善自我发展机制。加强专兼职“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修订《双师双能型教师管理办法》，完善奖励激励机制，加大师资双向交流力度。继续选派教师去行业企业锻炼，提升实践能力；聘请行业企业高技能人才来校授课，指导学生实习实践、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训练、毕业论文（设计）等。不断优化专兼职教师队伍，以满足各专业人才培养的新需求；三是建立产教融合共同体。深度汇聚产教资源，及时把新理念、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新标准引入教育教学实践，每年立项建设产教融合改革课程不少于 10 门。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同设计培养目标、共同制订培养方案、共同开发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能力项目、共同制定教学评价标准，提升学生解决实践一线复杂问题的应用能力和职业竞争力。共建标准化实践教学基地，支撑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共建高新技术创新中心，服务企业技术改造、工艺改进、产品升级；具备条件的专业可探索实行校企联合招生。